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HARBIN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3)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哈爾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或緊隨本公司於同一日期舉行的H股類別股東大會結束後)在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松北區創新一路1399號本公司會議大廳舉行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發佈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之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特別決議案

1. 授權董事會在其認為適當的時機通過聯交所分一次或多次回購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10%的H股，授權有效期為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計12個月，或至決議案通過後第一次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時，或至其後任何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改本決議案之時為止，並以上述較早發生者為準；及

2. 如果上述回購授權的決議案獲得通過並得以實施，授權董事會對公司章程第十六條、第十七條有關內容進行必要的修改，以反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股本結構和註冊資本由於H股回購所產生的變動。

承董事會命
哈爾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艾立松

中國，哈爾濱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曹志安先生及黃偉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賀禹先生、胡建民先生、唐志宏先生及潘啟龍先生。

附註：

1. 為確定有權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名冊變更登記，凡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二)在冊的內資股股東均有權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暫停登記期間買入內資股的人士無權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為確保有資格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所有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於中國的主要營業地址，地址為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松北區創新一路1399號。
2. 任何有權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內資股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股東代理人(不論該人是否為股東)，代其出席及表決。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必須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最少24小時，盡快交回本公司於中國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松北區創新一路1399號)，以確保上述文件有效。
4.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內資股股東仍可以親身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撤銷論。
5. 內資股股東或其股東代理人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時須出示其本人身份證明文件。